

证券代码：830902

证券简称：长仪股份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 四川长仪油气集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16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9月11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元义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分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分行申请15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授信借款。借款额度、年利率、借款期限、担保事项最终以与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和相关协议为准。

对于本次授信借款，公司以对外享有的3026.58万元应收款项对本次授信借款提供质押担保；公司以自有的五项专利权（手自一体智能自力式调压器系统，专利号：ZL202122553560.8；远程调压控制柜，专利号：ZL202122553571.6；微型小气流换热器，专利号：ZL202123078603.8；适用于燃气过滤器的自动滤芯清洁及排污系统，专利号：ZL202010299930.7；膜片式控制阀，专利号：ZL201410684031.3）提供质押担保。公司以自有资产车间部分生产设备、吊装设备及检测设备提供抵押担保。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元义及其配偶闫爱阳，股东王元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为公司单方获得利益的关联交易议案，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之规定，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方式审议，故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四川长仪油气集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四川长仪油气集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18日